



夢醒時分

如風

感謝主讓我藉著寫這篇同志基督徒見證，回顧這十幾年來的同志生活。

回想起中學四至五年班，在一間基督教學校讀書，但並沒有因此而信主。在中四時遇上了第一位女朋友，她是我同班同學。有一天發現她缺課，便很擔心她不知發生了甚麼事，發覺自己很緊張及掛念她。之後，漸漸發覺喜歡了她，結果我們拍拖了。當時年紀小也不介意別人的看法，真我完全地表現在這段感情上，和她就這樣愉快地度過了兩年。直到中五會考剛完結時，好景不常，她母親發現我們的關係並不尋常，於是質問她是否與我「搞基」，她很害怕回應此事，就這樣逐漸地疏遠我，我們便無奈地分開了。這是我第一次拍拖，第一次感覺到戀愛的滋味，也是第一次感受到分手的痛。回到家，我的淚水不停地湧出來，傷心不只因要與她分開，也因這「搞基」的稱號令我覺得自己像怪人般被女朋友疏遠，回到家又不可被家人知我的事。我的家很細小，沒有房間收藏自己，只好躲在洗手間哭，原來失戀是這麼辛苦的。當時我亦很生她的氣，怪她為何這麼容易放棄這段單純的感情。自此之後，我很怕向喜歡的女孩子示愛，有好感的只默默地對她好及關心她，不敢有

就這樣忙碌地分別與不同的人拍了八年拖，期間透過其中一位女朋友的關係，經歷了兩次的come out，一次是向我的父母come out，另一次是向一些基督徒come out。我認識了一位女朋友，我對這段感情很認真。因此，我準備與她開始時，正值與父母到美國探望哥哥的旅程中。我向他們訴說我其實是喜歡女孩子的，並且準備與一位女朋友一起，希望他們明

白及接受她。我父親也沒有太大反應，但我母親就表現得很不開心，她始終希望我嫁人，她才安心。透過這位女朋友，認識了一班基督徒，她們很熱心地幫助我的女朋友。我很欣賞他們「弟兄姊妹」之間的關係，他們互助互愛的精神，令人覺得溫暖。我被他們的關係吸引著，很想成為他們一份子，於是便開始與他們每星期一次查經，及參加星期日的崇拜等。直至有一次查經，查到羅馬書，他們表示同性戀是罪，當時我只是沈默不語，我腦海裏覺得上天像是戲弄我般。但我又細想這幾年來，我每段感情也沒有長久，雖然有開心的時間，但不開心的佔很多，這是否真的不合神的心意？不如結束了這段感情後，再識個男仔吧，這樣便可繼續參加這個教會。但當我思想了一段時間，便約了其中一位姊妹出來，我向她come out。她問我的性取向有否令我良心責備，我很堅定及清楚地回答她一點也沒有，我只是愛一個人，並沒有罪。但她說曾有一個朋友也改變了這取向，叫我也試一試，但這麼多年我已很清楚自己的取向，我根本無法深愛一個男子。結果我刻意避開了她們，我覺得她們不明白我。但其實她們令我很想繼續尋求神，於是我找了一位同志基督徒朋友，她帶了我上一間不接受同志的教會，我在這間教會很快便決了志，也上了慕道班，每星期天參加崇拜。以前很討厭早起身參加崇拜，因我很喜歡玩通宵或玩至半夜。但信了主後，不用別人迫，自己很自然不想玩太夜，很渴望星期天有精神聽道，每次聽完心裏很舒服，也明白了一點人生道理。當時也有一位已決志的女朋友，我們雖然一起上這間教會，但只可以朋友關係出現，也沒有參加任何團契，不想太深入溝通，怕他們知道我們的關係。於是一邊返基恩之家



這許多年來不停地拍拖，不停地分手。每當發現對方的不是之處，便很容易放棄，現在終有機會讓我停下來，思想這一切。以前很怕分手也有點害怕寂寞，但現在感覺主陪伴著我，心裏有一份平安及安全感。我發覺自己在感情路上傷害了很多，有時回想起來會很難過及內疚。以前只看見對方的不是之處，但其實很多問題是在自己身上。這半年裏靜下來，讓我重新領悟到甚麼才是真正的愛情。透過在基恩之家與兄弟姊妹的分享，學習到他們如何去開始及維繫一段長久的感情。原來以前從不知道自己想要怎樣的伴侶，只是合眼緣，對我好便開始了。現在很清楚自己要甚麼，縱使遇上有些微感覺的人，也不會太快地開始，會透過祈禱，求知是否合主心意，變得謹慎多了。我在教會裏認識了很多知心的弟兄姊妹，以前我經常換朋友，但這次我所認識的不想換了，最重要的是如我有不是的地方，他們會提醒我。

在感情方面，我仍有很多問題解不開，不想再與女孩子拍拖。覺得上主沒有祝福我們，主是否不祝福同性愛呢？不如返回主流的教會，然後結識男性罷了，來滿足這世俗的目光，又可有很多社會的福利。經過半年時間，我終於明白主的心意，他讓我知道是時候要成長了。以前，我很怕獨處，經常都要有人陪伴，拍拖時可當選「跟得夫人」，經常跟著伴侶，像「澳洲的樹熊」般，「竊住」對方方便滿足。眼中只有她，喜怒哀樂也以她為中心點，完全沒有自己的生活，也沒有給雙方多些空間。結果，關係便愈拉愈緊，卻沒有愈拉愈近。沒有個人的思考空間，自然容易產生不滿；再加上我們的關係缺少了上主的參與，因此每當有不滿時，如一段時間也解決不了，便轉往另一段關係。這樣逃避了舊的問題，但新的問題又出現，因為人本是不完美的，自己也不完美，又怎能要求別人完美呢？以前要上午返完那間教會，便趕往見女朋友，因此如果我星期日下午也返基恩的話，便整天沒有時間與她一起了。因女朋友不喜歡返教會，所以一次與她分開後，便讓我自然地投入了基恩之家。這裏才是我感覺自在的地方，這是我要尋找的，這裏讓我可擁有同志及基督徒身分，覺得可做回自己。上主似是拿走了我愛的人，但現在發現祂是要把更多的加給我。

在教會的生活也不是每天也快樂的，前陣子，失戀、工作不如意，再加上與姊妹有些誤會，弄得很不愉快，不知可從何處支取力量。唯一讓我可歇息的地方也發生問題了，如果是以前的我，我會選擇逃避，也想過離開這教會。感恩的是，身邊有些弟兄姊妹支持著我。結果神作工了，不知為何這事突然

